

关于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已收到《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问询函》，现就问询函中的问题答复如下:

截止目前,本人不存在涉及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不存在涉及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未筹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不存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关于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之签字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潘吉庆

签字: 潘吉庆

2020年 6 月 1 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之签字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于发明

签字: 于发明

2020年6月1日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问询函的回函之签字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王建忠

签字:  _____

2020 年 6 月 1 日